

## 國立成功大學第五五一次主管會報紀錄

時間	九十二年四月廿三日（星期三）下午二時	地點	雲平大樓四樓會議室
出席	歐善惠 宋瑞珍 蘇炎坤 柯慧貞 王振英 黃肇瑞 張克勤 楊明宗 任世雍 余樹楨 王駿發 吳萬益 謝文真 楊友任 陳祈男 賴溪松 周澤川 陳省盱 彭富生 李丁進 徐德修		
列席	陳梁軒 張瑞發 沈全榮		
主席	高強	記錄	林碧珠

### 壹、報告及確認事項：

一、報告本校第五五〇次主管會報決議事項執行情形並予以確認。

### 二、主席報告：

- （一）春假期間曾與教務長、管理學院吳院長一同前往馬來西亞，與新紀元學院、韓江學院簽訂雙聯學制合作計畫，並接洽管理學院於馬來西亞開授碩士學分班事宜，這將是本校，也是全國第一次之境外開班。
- （二）四月八日已與台南縣政府正式簽訂本校進駐南科設置研發中心之協議書，台南縣政府同意支付三公頃用地之租金十五年，本校則應於簽約後二年內動工興建研究大樓。目前正由研發處與各進駐中心確認實際空間需求，並與國科會、中研院密切聯繫合作事宜，以便協商多少研究空間之建築經費可由台南縣政府支援，其餘的再由本校支出。
- （三）四月十日中山大學張宗仁校長帶領該校副校長、教務長、學研長、管理學院院長等主管來本校商談兩校合作事宜，雙方談得相當愉快，未來兩校將在教學、研究等多方面密切合作。
- （四）四月二十日本校為老榕慶祝百歲生日，活動辦得相當不錯，感謝主任秘書帶領校友聯絡中心、總務處、秘書室等相關同仁辛苦的籌備。透過這樣的活動，使本校與國泰集團建立更良好的關係，希望未來能募得更多基金做為榕樹的維護費及其他發展經費。

### 三、各單位報告：

#### (一) 歐副校長：

電機資訊學院、規劃與設計學院院長之遴選均被推選為遴選委員會召集人，相關遴選作業均已完成，推薦名單已送陳校長擇聘中。社會科學院院長之遴選，目前正公開徵求人選中，預定四月三十日截止，歡迎各位主管推薦合適人選。

#### (二) 教務處：

- 1 本校與中山大學為加強校際合作關係，已訂定兩校教學合作辦法，將自九十二學年度起實施。兩校課程之合作將比照校內選課模式辦理，教學資訊組將於近日函請各系妥適規劃後，將中山大學之課程列於本校科目時間表內提供學生選課。
- 2 教育部「提昇大學國際競爭力計畫」，經邀請各學院院長及有關單位同仁研商後，決定由研發處提出提昇本校國際性學術交流活動之相關計畫、教務處提出雙聯學制之計畫、管理學院及工學院提出現有英語授課教學學程及教學環境整合性計畫，並由教務處彙整於四月底前函報教育部申請。
- 3 教育部為推動「大學校院藝術與設計系所人才培育計畫」，將在全國擇優成立三個策略聯盟教學資源中心，本校將以「生活流行用品設計」為主，請建築系徐明福教授擔任總計畫主持人，於四月底前向教育部申請。另資訊所亦將配合台南藝術學院提出「音像數位設計」計畫。
- 4 今日下午五時三十分將邀請六個競試科目之系所主管，於格致堂舉辦基礎學科能力競試座談會。
- 5 本校將負責九十三學年度招聯會之聯合分發委員會，辦理各項有關工作。九十一、九十二年度由中央大學負責，委員學校包括師大、淡江、東海、成大、中山、東華六校，委員會下設分發組、電算組、複查組、經費稽核組、總務、會計、秘書等工作小組。由於各項試務工作甚為龐雜，昨日已先安排前往中央大學初步了解全年工作概況，並於今日上午召開各項工作任務編組草案會議，將自五月起投入適當人力參與九十二年分發工作。近日內亦將與大考中心研商配合細節，四月三十日再安排工作團隊正式拜會中央大學。

#### (三) 學務處：

- 1 上次主管會報已討論通過本校校園登革熱防治方案，感謝各院系所單位配合各派一位負責人一起動員，今日上午特舉辦登革熱防治健康講座，邀請成醫劉清泉醫師及疾病管制局林鼎祥組長對各單位負責人演講。另在主秘協助下，已協調請成醫配合於接到疑似傳染病之案例時，立即循本校通報系統向學校通報，俾適時妥適因應。
- 2 學生會近期將舉辦榕園鳳凰節系列活動，包括四月廿六日邀請「台灣印象團體—台北愛樂」來校表演，五月四日邀請馬英九市長、五月九日邀請陳水扁總統、嚴長壽總裁來校演講。
- 3 畢輔組與畢聯會訂於四月十七日至廿四日舉辦生涯規劃系列講座活動，請多鼓勵學生踴躍參加。

(四) 總務處：

校友會館暨學生宿舍 BOT 案已於上週一（四月十四日）上網公告，目前正籌組工作小組及審查委員會，屆時如有需借重各位主管之處，請多加協助。

(五) 研發處：

1 本校擬申請教育部補助「提昇大學國際競爭力計畫」方面，本處將配合最近研擬推動本校國際化計畫，提出「國際學術交流」子計畫，已送教務處彙整。

2 本校產學合作成果特優教師獎勵與遴選辦法已提四月九日行政會議討論通過，但因今年度已超過辦法規定之申請期限，故將自下年度開始辦理遴選作業。

3 近期之學術交流事項報告如下：

(1) 三月廿六至廿八日 University of Texas at Dallas 副校長等一行三人來訪。

(2) 辦理本校與比利時交換學生計畫及本校與大陸、香港大學（包括華中科技大學、香港中文大學、浙江大學、蘭州大學等）學生交流計畫。

(3) 推動本校與美國聖地牙哥州立大學簽約事宜。

(4) 原預定四月下旬來訪之大陸東北大學及華中科技大學交流活動均因 SARS 而延期。

4 儀器設備中心自三月起規劃舉辦「儀器原理與應用分析研討會」系列活動，五月二日將舉辦第三場：「二〇〇三質譜儀研討會」。

5 機電維修組將積極開發手搖發電手電筒，若能設法降低成本以達量產，將可考慮做為學校贈送來賓的禮物。

(六) 研究總中心：

針對本校執行第一件學界科專計畫期中報告提到之二項缺點，其中無單一窗口的問題，未來將由研究總中心業務組擔任聯繫窗口；不能編資本門，只能編列設備使用費及其使用限制的問題，三月廿五日曾召集相關人員協商並參考清大、交大之做法，擬先向學校借款購買設備，再由計畫內之設備使用費攤還，將簽請核准後據以辦理，以協助計畫順利執行。

(七) 軍訓室：

有關 SARS 之防範，教育部曾函請各校如有感染病例應立即向教育部通報。上週已由主秘主持商請成醫配合主動向學校通報，各位主管若知有成醫以外之醫院診所之疑似病例，也請協助通報。

(八) 會計室：

本校九十三會計年度概算，教育部核定補助額度為二四億三八四七萬九千元（包括基本需求經費二四億二八四七萬九千元及發展性經費一千萬元），較九十二會計年度核定額度二四億三五〇一萬六千元，增加三四六萬三千元。表面上是增加，實際上基本需求經費已被教育部通案刪減 10%，人事費、新增基本需求（包括新增班、自然增班、國家矽導計畫等）亦通案刪減 0.35%，故下年度各系所經費、圖儀費、專項設備費、整修經費等均將減列 10%，以為因應。

(九) 理學院：

本學年全校性基礎學科競試日期，理學各科：生物學、微積分、普通化學、普通物理分別訂於五月四日、十日、十七日、廿四日舉行。

(十) 工學院：

本校與丁肇中院士合作案，除林清一教授已獲國科會原則同意專案補助三年約八千萬研究經費外，邱輝煌、高騏、田聰等教授亦將另提計畫向國科會爭取經費。

(十一) 社會科學院：

經濟系負責之全校性經濟學競試訂於五月廿四日舉行，並首次與中山大學合辦。

(十二) 圖書館：

- 1 對於日前監察委員來校巡察時提到本校歷史悠久擁有 170 萬件館藏並不足以自豪的問題，最近一直在思考中，希望能設法尋求財源以增購館藏。
- 2 最近曾有人在圖書館從事「愛心募款」活動，經追查，似有詐騙之嫌。為避免再次發生類似情況，將安排工讀生穿上安全警衛衣服在館內巡邏，以收嚇阻之效。
- 3 本校當學期網路教學材料將放在圖書館 VOD 系統供學生隨時上網使用。

(十三) 計網中心：

- 1 本校中英文網頁設計競賽，各分組已如期於四月十日選出得獎名單，六組共十七個單位入選，校級評審已於四月十五日完成決選，第一名圖書館，第二名工程科學系，第三名資訊工程系與亞太研究中心並列，計網中心及交管系入選為佳作。

※主任秘書：決選成績與分組評審成績略有不同，主要是考量各單位之網頁設計是否符合競賽辦法之規範。

※校長：除得獎作品的評選外，未符合規定的單位亦請列出並請其改善。

- 2 昨日召集全校各單位公文管理人及有關同仁舉辦公文管理系統說明會，感謝文書組、秘書室等單位的協助，目前試行情形大致順利，將自五月一日正式推行。條碼機正增購中，待採購完成後即可分發全校各系所單位使用。

(十四) 工程中心：

四月七日邀請研發長、主秘等主管討論工程中心專、兼任行政及助理人員工作酬金之標準，會中通過繼續沿用原有標準。

四、下次主管會報訂於五月七日（星期三）下午二時舉行。

貳、討論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p>一 學務處擬廢止「國立成功大學優秀國際研究生獎學金申請要點」乙案， 決議：請先與教務處協商新（修）訂相關辦法後，再廢止本申請要點。—教務處、學務處。</p>	<p>教務處：國際研究生獎學金申請要點擬與學務處另擇期協商修訂後，再提會討論。 學務處： 一、課指組將配合教務處提供相關資訊，以利研擬修訂辦法。 二、俟教務處新訂相關辦法通過後，再提出廢止本要點。</p>
<p>二 學務處為利於宿舍長遠發展規劃，擬以使用者付費為原則，收支平衡為目標，研擬本校學生宿舍經費專款專用方案，並擬成立學生住宿服務暨輔導委員會乙案，決議如下： （一）原則同意學生宿舍經費自給自足、專款專用模式。各宿舍收費計算公式，請先行試算後提下次會議討論確認。 （二）調高宿舍收費前，宜先改善宿舍品質，可先向校務基金預借再逐年攤還。 （三）本校學生宿舍服務暨輔導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通過（<a href="#">如附件一</a>）。 —學務處。</p>	<p>學務處： 一、各宿舍收費計算公式試算表，需先確定各宿舍整修準備金額度。本處將與總務處、會計室討論，再將試算表提會討論。 二、光一舍及勝九舍整修案已遵照決議辦理，整修經費正簽請校長同意補辦預算，並向校務基金預借，再逐年攤還。 三、學生宿舍服務暨輔導委員會已列入工作管制，將於七月底前完成聘任，九十二學年度開始運作。</p>
<p>三 總務處擬修訂本校招待所管理簡則第七條及刪除第十條條文乙案，決議如下： （一）第七條維持原條文，由總務處依個案申請情形簽註意見。 （二）第十條同意刪除。修訂後之管理簡則<a href="#">如附件二</a>。 —總務處。</p>	<p>總務處：遵照辦理。</p>

四	研發處為配合教育部公布不再補助教師出國開會及博士班出國開會由各校自行審查之規定，擬修訂本校補助師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及競賽活動辦法乙案， 決議：修正通過（ <a href="#">如附件三</a> ）。—研發處。	研發處：擬將已修正後之辦法 e-mail 各系所，並公告於企劃組網站。
五	人事室依據行政院訂頒之「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擬將「國立成功大學教職員工自強文康活動辦法」修訂為「國立成功大學教職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並修訂部分條文乙案， 決議：修正通過（ <a href="#">如附件四</a> ）。—人事室。	人事室：擬將新修訂要點函轉各單位知照。
參、 追 蹤 事 項 摘 要		執 行 情 形
一	(91.05.15 第五三二次) 學務處提請討論學生宿舍各項改進方案乙案，決議如下： (一) 原則贊成加收保證金制度。(本項已結案，並列入 92.03.12 第五四九次主管會報紀錄。) (二) 宿舍經費專款專用(收支並列)模式值得肯定，惟各項數據應再做更精確之評估。	學務處：宿舍經費專款專用方案已於 92.04.23 提第五五一次主管會報討論。
二	(91.12.04 第五四四次) 教務處提請討論本校各系所超支鐘點費擬採總量管制方式計算乙案， 決議：為利各系所課程規劃與調配及基於公平性之考量，本案所提之大方向正確，惟如何更合理訂定其計算標的與計算方式，並允許合理的誤差率，請教務處彙整會中意見提教務會議討論。	教務處：本案經提 92.03.28 教務會議討論，決議目前不宜實施超支鐘點費採總量管制之方式。

- 附註：一、請各單位就有關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儘速填送秘書室，備提下次會議報告。  
二、本紀錄記載如有疏漏或與原意有所出入，請有關單位於填送執行情形或初稿確認時提出更正。  
三、本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經提下次會議逐項檢討認定後，分送各單位照案執行。如屆時未收到本紀錄時，請向秘書室連繫查詢。  
四、本紀錄經確認後將登載於秘書室 Homepage，歡迎上網查閱。